

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一级交易商的公告

由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请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，华安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；场内简称“深圳 100ETF 华安”；交易代码：159706）自 2023 年 3 月 14 日起，新增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一级交易商”）。投资者可通过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各营业网点办理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等业务。

截至 2023 年 3 月 14 日，本基金的一级交易商包括：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,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,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,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,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,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,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,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,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、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证券（山东）有限责任公司、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、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：

（1）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静安区天目西路 128 号 19 楼 1902 室

办公地址：上海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759 号 27 层

法定代表人：燕文波

客服热线：956011

网址：<https://www.huajinsc.cn>

（2）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

办公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A 座 15 层（518048）

法定代表人：高涛

客服热线：400-600-8008、95532

网址：www.ciccwm.com

（3）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88-50099

公司网址：www.huaan.com.cn

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四日